

2023 年度
福州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2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20
一、收支预算总表	2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2
三、支出预算总表	2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9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3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3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33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3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4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4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4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4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5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6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对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拟订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稽查办案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查处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行为。承担组织查办、督查督办有全市性影响和跨县区的大案要案工作，协调落实跨部门联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工作和执法队伍建设。负责全市执法办案管理系统和案件线索管理系统的管理工作。承担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三）组织制定并实施本部门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工作制度。拟订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营业执照核发的具体措施、办法，并负责组织指导实施。承担登记注册信息的分析公开工作。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承担建立完善小微企业名录工作。配合党委组织部门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并指导各县（区）市场监管部门配合属地党委组织部门落实相关党建工作。参与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承担本局优化营商环境自贸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四）拟订信用管理的具体措施、办法。组织指导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信用分类管理工作。组织协调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信息归集和应用。组织指导实施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工作。依法承担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公示与归集共享，以及联合惩戒的协调联系工作。依法组织查处无照经营以及与市场监管部门职能相关的无证生产经营活动。

（五）拟订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禁止传销的具体措施和办法。指导我市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监督公平竞争审查落实情况。组织指导本系统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工作。承担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和打击传销工作。

（六）拟订实施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监督管理的具体措施和办法。组织指导相关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组织指导协调网络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网络交易平台和网络经营主体规范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实施网络市场监测工作。组织指导商品交易市场监管工作。依法组织拍卖行为的规范管理工作。依法实施专业市场规范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依法组织查处合同行政违法行为。组织开展合同示范文本制订推行、企业合同履行信用记录公示活动等工作。组织指导动产抵押登记工作。牵头负责同城快送行业监管相关工作。

（七）拟订并组织实施广告业发展政策、规划。指导广告审查机构和广告行业组织工作。拟订实施广告监督管理的

制度措施。组织指导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指导监测各类媒介广告发布情况。组织查处虚假广告等违法行为。承担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联席会议联络办公室、福建海西国家广告产业园区（福州园）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

（八）起草并组织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政策，推进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信息公共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负责处理专利侵权纠纷等行政裁决。负责专利纠纷调处、假冒专利行为查处和维权援助等工作。组织开展原产地地理标志保护相关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中介服务体系建设和监管知识产权代理服务业，推动知识产权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涉外及港澳台知识产权事宜，指导知识产权海外维权援助工作。组织指导监督管理商标使用行为、商标代理行为、商标印制行为。组织开展商标专用权保护。依法组织查处商标违法案件。负责国家、省专利奖的推荐、驰名商标推荐和认定后保护工作。

（九）拟订保护消费者权益的具体措施、办法。负责指导消费环境建设。依法组织查处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行为。负责流通领域（含网络交易）商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消费领域诚信体系建设。指导消费者投诉举报受理、处理以及相关消费维权体系建设等工作。

（十）拟订推进质量强市战略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政府质量奖励制度。负责推进品牌建设。承担相关缺陷产品召回工作。承办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有关事项和

产品防伪的监督管理工作。开展服务质量监督监测。承担市质量强市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一）对全市产品质量实施监督。承担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分类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产品质量监督。承担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产品质量监督，组织实施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市级产品质量的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控。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相关产品质量安全事件。承担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十二）组织实施推进食品安全战略的重大政策措施，拟订食品安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落实；负责食品安全工作协调指导，统筹协调跨地区跨部门食品安全监管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重大专项和考核评议工作；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承担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负责拟订食品生产监督管理和食品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制度措施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食品生产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指导食品生产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承担食盐生产环节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承担食品流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负责拟订食品流通、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指导食品流通环节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承担食盐经营环节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承担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负责拟订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指导餐饮服务环节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承担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和指导工作。

（十六）承担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等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指导特殊食品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承担特殊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承担特殊食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产品质量监督。

（十七）制定全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并组织实施，定期公布相关信息。组织实施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召回。组织开展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风险预警和风险交流。参与拟订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承担风险监测工作，组织排查风险隐患。推动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组织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抽检，定期发布质量公告；牵头组织本级抽检发现的不合格食品、药品的专家评审及定性工作。

（十八）负责药品、化妆品流通监管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承担药品零售连锁门店（不含单体药店）、市级以上（含市管民营医疗机构）医疗机构药品质量监管工作；组织实施药品零售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工作。配合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配合执行药品零售发展规划工作。参与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相关工作。

（十九）负责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组织实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和使用单位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医疗器械上市后风险管理。监督实施医疗器械标准和产品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和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含生产）备案。配合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二十）按照特种设备目录实施安全监督管理，组织落实特种设备安全技术规范。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监督检查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和检验检测，以及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指导全市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置与救援体系建设。监督管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作业人员。

（二十一）监督检查计量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依法管理计量标准和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和计量对比工作。承担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二）承担市级地方标准（含标准样品）管理的相关工作。指导协调部门、地区的标准化工作。协调指导企业标准制定工作。协助和管理专业标准化技术组织的有关工作。指导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工作。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组织开展与国际先进标准对标达标和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工作。

（二十三）监督管理全市认证工作。协助查处相关违法行为。配合省局做好检验检测资源整合和改革工作。组织开展全市省级资质认定获证检验检测机构证后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二十四）拟订实施本系统相关科技发展规划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科技项目。承担相关科研攻关、技术引进、成果应用的管理工作。研究提出市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规划。指导、协调本系统大数据应用和统计工作。指导、协调信息化安全工作。负责市场监督管理信息资源整合和综合管理。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负责本局信息化网络系统的运维工作；指导、协调重大仪器、设备的配备工作。

（二十五）承担“12315、12365、12331、12358、12330”五条专线的咨询、投诉、举报受理、处理工作；承接受理、分办“福州市12345便民服务平台诉求件”；承担“96196电梯应急救援专线”全市电梯困人事故的应急救援指挥调度职责；提供指挥处置突发性、紧急性事件调度平台；组织指导全市市场监管投诉举报网络体系建设与管理工作。

福州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承担查处违反市场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行为的执法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政策，参与起草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 依法查处辖区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和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广告违法、合同违法、无照经营、违反市场主体准入等违法行为。依法查处违反网络交易、产品质量、标准化、地理标志、专利中介服务机构、计量、认证、特种设备、食品、特殊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三) 承担价格监督检查工作。

(四) 参与组织协调本辖区重大和跨区域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突发性案件的应急处置。

(五) 受理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方面的举报和投诉。

(六) 参与市场监管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和综合执法法制监督工作。

(七) 参与指导、监督县(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

(八)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福州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主要职责是：承担本行政区域内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酒类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与药品包装材料的检验检测工作。

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主要职责是：为保证产品质量提供检验保障。授权范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授权范围产品质量仲裁检验与鉴定、授权范围产品质量生产许可检验、相关委托检验等服务。

福州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查技术中心主要职责是：

(一) 承担辖区内食品生产许可(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食品相关产品、化妆品、药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申请材料核查、实地核查等技术服务工作。

(二) 审查人员培训,组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核查工作。

(三) 开展企业电子档案查询服务工作

福州市市场监管监测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

(一) 主要承担辖区内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广告、特种设备、网络商品及交易等市场监管风险评估、预警研判等监测服务工作。

1、承担市场监管大数据的监测和采集工作;

2、承担对采集数据和舆情信息的分析应用;

(二) 承担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职责。负责辖区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和药物滥用监测工作。

福州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专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草拟有关专利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 编制全市专利工作发展规划、计划,研究制定全市专利与相关产业协调发展的战略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 主管全市专利工作,负责专利执法,依法处理专利纠纷和查处假冒专利行为。

(四) 研究国外知识产权发展动向,统筹协调全市涉外知识产权事宜,负责专利工作的国际联络、合作与交流互动。

(五) 组织制定全市专利信息工作发展规划，指导和
管理全市专利信息网络，推动专利信息传播，促进专利信息产
业的发展。

(六) 组织、推动专利法及有关法规的宣传普及工作，
制定有关专利的教育与培训工作规划。

(七) 负责监督管理专利许可贸易、专利中介服务机构，
协助有关部门管理技术进出口中的专利工作，负责受理全市
专利申请资助与奖励，推动专利技术实施。

(八)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福州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福州市知识产权信息公
共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

负责提供有关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纠纷处理、诉讼咨
询类相关维权服务，承担对知识产权侵权、违法案件的举报
或投诉相关服务工作。承担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及企
业专利数据库开发与建设，编写专利信息统计与分析报告，
提供专利信息方面的服务等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包括市局本
级 29 个机关行政处室、1 个投诉举报指挥中心。1 个市市场
监管综合执法支队（内设 5 个职能科室、2 个直属机构、5
个派出机构）。1 个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内设有 8 个处室）。
1 个市产品质量检验所（内设有 6 个处室）。1 个市工业产
品生产许可证审查技术中心（内设 5 个部门）。1 个市场监
管监测服务中心（内设 3 个部门）。1 个市知识产权发展保

护中心（内设4个处室）及1个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
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全额拨款行政单位	179
福州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全额拨款行政单位	96
福州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4
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6
福州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查技术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4
福州市市场监管监测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8
福州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	全额拨款行政参公单位	13
福州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工作任务是：

- （一）聚力深化“放管服”改革，提振市场主体发展信心
- （二）聚力创新驱动发展，打造一流知识产权强市
- （三）聚力提升质量，争创质量强国标杆城市
- （四）聚力落实“四个最严”，打造安心放心“福城”
- （五）聚力放心消费建设，融入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创建
- （六）聚力铸牢自身根基，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主要工作任务是：

（一）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支队全体党员干部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学习辅导百问》《二十大党章修正案学习问答》《党的二十大文件汇编》等书籍，结合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实际，做到学深悟透党的二十大精神，在支队营造浓厚学习氛围。

（二）持续落实执法办案重点。持续瞄准民生领域违法违规经营行为，聚焦关系人民群众安全健康的重点商品、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加强与市局业务处室的沟通协作，深挖案源，充分发挥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优势。

（三）继续开展疫情防控期间保供稳价工作。继续组织开展重要民生商品及卫生防疫物资执法检查，密切关注我市疫情防控期间重要民生商品及卫生防疫物资的价格投诉、举报和舆情动态，切实维护我市重要民生商品及卫生防疫物资的市场价格稳定。

（四）提升投诉举报办理水平。继续认真、快速答复12345、12315平台相关诉求件，提升诉求件办理的时效性、办结率、满意度。

（五）继续做好网监各项工作。在将取证能力推向基层一线，为执法办案提供有效支撑，为全国电子数据取证大赛做好人员储备的基础，探索网络知识产权违法行为的快速发现及分析。

（六）组织法制培训及宣传教育活动。举办法律法规知识和依法行政培训班，对全市市场监管执法人员开展培训，

实时针对新法或新修订法律法规的培训和疑难问题进行研讨，提升执法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专业化水平。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继续推行“以案释法”，积极开展重要时间节点普法宣传活动。

（七）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加强党员干部的政治理论学习，扎实推进各项党建活动，不断强化党性党风党纪教育，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持之以恒抓好党员队伍建设，扎实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2023年福州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主要工作任务是：

（一）进一步加强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将其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通过加强组织领导，统筹谋划推进，以高度责任感将政治学习与业务工作结合，进一步指导检验工作的开展。

（二）总结分析2022年药品监督抽验结果，加大中药饮片补充检验方法的力度；继续开展新颁布质量标准的中药配方颗粒的专项抽验。

（三）总结分析2022年的化妆品检验工作，重点开展婴幼儿类化妆品检验，加大染发类产品检验力度。

（四）加强人员培训工作，不断提高检验技术能力，继续对药品、化妆品的检验检测能力进行扩项，力争药品、化妆品的检测能力达到国家C级标准。

2023年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主要工作任务是：

（一）深入学习二十大报告，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做好意识形态教育工作。

（二）保质保量完成全年检测工作任务，推进 2023 重点工作项目落实到位。

（三）把握风险点做好实验室日常工作，着重明年 CMA 资质认定换证评审工作。同时持续提升检测业务能力，落实检测设备的添置和人员的上岗工作。

（四）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

2023 年福州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查技术中心主要工作任务：

（一）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巩固具有技术评审机构特色的支部品牌，扎实推进党建与技术审评工作深度融合、高效发展。

（二）坚持服务大局、优化队伍、为民服务，围绕“两品一械一查档”，开展好食品生产许可、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企业电子档案查询等业务工作，持续实行“先证后审”。

（三）主动开辟绿色通道，精准帮扶企业，实现困难企业覆盖率、帮扶应答率、回访满意率 100%。

（四）作为福州市食品药品质量管理协会的具体对接部门，审查中心积极推动协会工作，推动我市食药行业发展壮大。

2023 年福州市市场监管监测服务中心主要任务是：

（一）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

责任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市局党组的部署安排，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

（二）扎实推进市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以抓党建引领文明创建，建立健全创建工作机制，认真落实各项创建工作任务。按照市文明办及市局安排完成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力争在本届文明单位验收考评中取得好的成绩。

（三）积极推进平安建设工作。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的治安防范和安全管理。组织开展各项平安志愿者活动。加强与市局综治机构联动，开展相关活动，紧密协作，形成合力，为创建平安单位，构建和谐社会，营造良好的氛围。

（四）加强市场风险预警工作。一是加强对辖区涉企风险信息的大数据分析挖掘运用，推动产生实质性监管效益。对重点市场监管问题、相关社会热点问题进行专项监测分析，撰写各类监测报告。二是根据市局各信息平台数据和其他数据源获得数据情况继续撰写分析报告，为各处室提供数据分析服务。三是开展舆情监测工作，分析研判形成舆情周报，并对重要舆情事件进行深入分析。

（五）提升不良反应监测评价能力。一是推进药械监测纳入公立医院考核指标工作。继续加强与市卫健委、省药监局沟通协调，将辖区内药械化监测工作纳入省属、市属公立医院院长考核指标，提升医疗机构药械监测工作积极性，推进监测工作的主动开展。二是推进 CHPS 部署实施。继续推

进国家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哨点联盟建设，推动 CHPS（中国医院药物警戒系统）部署实施。三是加强监测人员业务培训。开展监测机构现场走访，开展有针对性的集中和个性化培训、研讨，提高基层监测人员能力水平，切实提高报告质量。

（六）加强媒体广告监测工作。充分利用福州市媒体广告监测平台进一步加强对我市传统媒体广告发布情况日常监测。同时，关注平台监测结果的反馈应用，挖掘疑似问题广告典型案例，加强分析预警。

（七）加快推进福州市市场监管预警平台和广告监测平台二期（县级传统媒体广告监测）项目的开发建设。

（八）健全人才培养机制。根据监测平台建设的推进情况和监测任务的实际需要，持续加强对中心监测人员和基层监测人员的培训，不断提升监测人员的业务能力，服务市场监管。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辖区内特种设备、食品药品、网络、广告等市场监管监测风险评估。

（二）预警研判等监测服务工作。

（三）药、械、化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工作。

（四）监测人员业务培训。

2023年福州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主要任务是：

（一）、推进我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贯

彻落实《福州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方案》，实施知识产权强企工程，培育各级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 40 家；加大高价值专利培育，开展产业专利导航，推进专利与标准融合创新；发挥局省会商机制，落实专利开放许可试点工作，用好 2022 年中央服务业发展（专利转化专项计划）资金。

（二）、贯彻落实知识产权扶持政策。用好《福州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制定出台福州市知识产权项目申报指南；开展各级专利奖工作，深化“知识产权贯标+专利导航”双模式，健全企业专利导航分析评议机制；深化知识产权与金融融合，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行动和专利保险工作，推动政策向转化运用、知识产权保护和公共服务倾斜，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

（三）、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构建完善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整合维权援助信息资源，知识产权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为创新主体提供更加多元、快速、高效的维权渠道。

（四）、强知识产权宣传培训。结合知识产权宣传周、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等契机，聚焦企业实际需求，举办专利导航、知识产权贯标、专利权质押融资、专利与标准融合、专利开放许可试点、高价值专利培育等业务培训，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五）、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推动福州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运营，深化福州高新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集聚区建设，加大布局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和推广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工作站，完善福州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方便市场主体办理知识产权相关事务，壮大知识产权专员等人才队伍。

2023年福州市福州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主要任务是：一是抓好廉政、文明、综治工作，不停步，不松懈。二是推进福州市产业知识产权协同保护与运营中心建设工作。三是推进福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福州分中心建设工作，派员入驻到分中心，加强分中心建设工作，为福州市机械装备和电子信息产业建立快速确权和维权通道，实现快速受理、快速处理、快速反馈。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59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48.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2.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1.44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0.75
收入合计	18,650.71	支出合计	18,650.7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8,650.71	18,598.71			5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48.52	14,996.52			5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80	16.80									
2010350	事业运行	16.80	16.8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369.57	2,369.57									
2011401	行政运行	256.98	256.98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500.00	1,500.00									
2011450	事业运行	73.59	73.59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539.00	539.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662.15	12,610.15			52.00						
2013801	行政运行	5,475.02	5,475.02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876.00	876.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90.00	39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350.00	35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170.00	17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00.00	20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90.00	29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80.00	1,38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728.13	1,728.1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03.00	1,451.00			52.0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351.44	2,351.44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2,351.44	2,351.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969.91	969.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 退休	136.01	136.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830.34	830.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 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415.18	415.18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1,250.75	1,250.75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1,250.75	1,250.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85	700.85									
2210202	提租补贴	152.17	152.17									
2210203	购房补贴	397.73	397.7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650.71	11152.71	749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48.52	7550.52	749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80	16.80				
2010350	事业运行	16.80	16.8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369.57	330.57	2039.00			
2011401	行政运行	256.98	256.98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500.00		1500.00			
2011450	事业运行	73.59	73.59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539.00		539.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662.15	7203.15	5459.00			
2013801	行政运行	5475.02	5475.02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876.00		876.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90.00		39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350.00		35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170.00		17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00.00		20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90.00		29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80.00		138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728.13	1728.1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03.00		150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1.44	2351.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1.44	2351.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9.91	969.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01	136.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0.34	830.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5.18	415.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0.75	1250.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0.75	1250.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85	700.85				
2210202	提租补贴	152.17	152.17				
2210203	购房补贴	397.73	397.7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59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96.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1.4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0.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8,598.71	支出合计	18,598.7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598.71	11,152.71	7,446.00
20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4,996.52	7,550.52	7,446.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80	16.80	
2010350	事业运行	16.80	16.8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369.57	330.57	2,039.00
2011401	行政运行	256.98	256.98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500.00		1,500.00
2011450	事业运行	73.59	73.59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539.00		539.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610.15	7,203.15	5,407.00
2013801	行政运行	5,475.02	5,475.02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876.00		876.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90.00		39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350.00		35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170.00		17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00.00		20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90.00		29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80.00		1,38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728.13	1,728.1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51.00		1,45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1.44	2,351.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1.44	2,351.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9.91	969.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01	136.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0.34	830.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5.18	415.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0.75	1,250.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0.75	1,250.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85	700.85	
2210202	提租补贴	152.17	152.17	
2210203	购房补贴	397.73	397.7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8,598.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27.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7.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3.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1,515.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485.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152.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27.69
30101	基本工资	1,774.11
30102	津贴补贴	1,803.76
30103	奖金	2,402.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1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0.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5.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2.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0.8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7.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70
30201	办公费	227.22
30202	印刷费	16.0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6.60
30206	电费	96.00
30207	邮电费	2.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30211	差旅费	1.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2.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47.40
30228	工会经费	105.8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8.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3.32
30301	离休费	77.36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7.5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8.4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8.4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4.9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3.5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63.5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收入预算为18650.71万元，比上年减少3765.26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支出经费安排。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598.71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52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8650.71万元，比上年减少3765.26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支出经费安排。其中：基本支出11152.71万元、项目支出749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8598.71万元，比上年减少3442.26万元，降低15.62%，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支出经费安排。按照央、省、市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市场监管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0350-事业运行（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6.80万元。主要用于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查技术中心在职人员年终考核奖支出。

（二）2011401-行政运行（项级科目编码-名称）256.98万元。主要用于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在职人员工资、绩效奖、工会经费、正常办公运行经费支出。

（三）2011409-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500万元。主要用于根据《福州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榕政办规〔2022〕7号）第五至十六条的要求，进行产业专利导航资助、高价值专利组合资助、专利奖评审、专利与标准融合奖励、专利保险保费补贴、知识产权贯标资助、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奖励、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补助、知识产权软科学研究项目资助、两岸做事情交流与合作激励。

（四）2011450-事业运行（项级科目编码-名称）73.59万元。主要用于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在职人员工资、绩效奖、工会经费、正常办公运行经费支出。

（五）2011499-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级科目编码-名称）539万元。主要用于国家专利审查协作福建分中心贷款贴息项目。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开展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建设工作，组织知识产权宣传培训，推进知识产权促进运用工作，开展文明单位、平安建设等创建活动。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承担知识产权信息公共平台及提供专利信息等服务等相关设备和服务工作支出。

（六）2013801—行政运行（项级科目编码-名称）5475.02万元。主要用于市市场监管局本级和执法支队在职人员工资、奖金、工会经费、正常办公运行经费支出。

（七）2013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级科目编码-名称）300万元。主要用于东部办公区办公楼租金及物业管理

费用支出。

（八）2013804—市场主体管理（项级科目编码-名称）876万元。主要用于审批营业执照、许可证等印刷，企业年报和即时信息审计采购经费、企业年报委托短信催报信函费用，委托业务宣传活动，执法车辆费用及专业业务培训费用。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榕政办〔2020〕83号）安排企业开办零费用刻章服务补贴；用于注册审批档案存放及电子加工扫描费用。用于聘用人员的工资、奖金、“五险一金”等支出。

（九）2013805—市场秩序执法（项级科目编码-名称）390万元。主要用于打击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工作的宣传活动、差旅费等支出。用于传统媒体广告、互联网广告、户外媒介广告发布情况监督抽测。执法支队用于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查处假冒伪劣、商标违法、虚假广告、合同欺诈、违法直销和传销、无照经营、违反注册登记、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等违法行为，查处违反标准化、计量、质量、认证认可、特种设备、食品（保健食品）、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查处价格垄断行为，打击侵权和假冒伪劣商品行为等费用支出；用于市消费者委员会工作的车辆费、信息通讯等业务性经费支出。

（十）2013808—信息化建设（项级科目编码-名称）350万元。主要用于原市工商局电子商务诚信交易服务试点项目

尾款及市场局各业务信息化平台运营运行维护费用。

（十一）2013810—质量基础（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70万元。主要用于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查技术中心企业登记档案查询和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查以及实验室资质认证等成本性专项支出。

（十二）2013812—药品事务（项级科目编码-名称）200万元。主要用于全市药品抽检费用支出。

（十三）2013815—质量安全监管（项级科目编码-名称）290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完善市场监管技术手段和技术保障条件等相关费用支出。用于对产商品抽检费用（含工业产商品、油品）。用于组织开展电梯维护保养与运行质量监督抽查工作。

（十四）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380万元。主要用于一品一码追溯体系建设项目、试剂奖补。用于食品安全监管、通过媒体等方式宣传费支出。

（十五）2013850—事业运行（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728.13万元。主要用于市质检所、市食药检所、市审查技术中心和市监测中心四个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绩效奖、工会经费、正常办公运行经费、基本医疗费用、医疗补助支出。

（十六）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451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管执法标志和制式服装专项经费。用于创建“质量强市”示范城市、政府质量奖评审等。用于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抢险救灾）项目专项经费。用于非公党建专项私营企业的党建工作。用于

广告产业园扶持资金。用于市食药检所和市质检所办公楼物业管理费。

（十七）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级科目编码-名称）969.91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市市场局本级、执法支队以及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离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离退休人员慰问费用及公务活动支出。

（十八）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36.01万元。主要用于市质检所、市食药检所及市监测服务中心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慰问费用及公务活动支出。

（十九）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级科目编码-名称）830.3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单位缴交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级科目编码-名称）415.18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单位缴交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二十一）2210201—住房公积金（项级科目编码-名称）700.8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十二）2210202—提租补贴（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52.17万元。主要用于因改革引起的上调租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三）2210203—购房补贴（项级科目编码-名称）397.73万元。主要用于1998年12月1日后参加工作的在职人员购房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

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1152.7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193.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959.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减少7万元,降低100%。
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出(境)开支。

(二) 公务接待费

2023年预算安排4.90万元,比上年减少7万元,降低58.8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开支。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年预算安排63.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63.50万元,比上年减少33.90万元,降低34.80%;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开支。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共设置33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7498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产商品质量抽查检验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00		
	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消费投诉热点及开展专项工作需要，组织开展商品质量抽查检验工作，及时发现并查处问题产（商）品，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批次	≥2000批次
		质量指标	检验报告书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办理案件数	>45件
			抽检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80%	

电梯维保质量抽查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在用乘客电梯、自动扶梯及自动人行道的数量，以政府采购方式委托电梯检验检测机构，对电梯维护保养质量进行抽查。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份数	≥1000份
			抽查企业数量	≥100家
			产品抽检率	≥1%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365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抽检成本节约率	≤90%
			资金使用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度	≥90%
			参与办理案件数	≥40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80%	

广告产业园扶持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该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广告产业园的聚集效应和辐射带动作用，实现我市广告业营业年度收入增幅15%以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服务企业数	≥5个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1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产值	≥500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数	≥4000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率	≥90%

国家专利审查协作福建分中心贷款贴息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85.00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促进国家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保质保量完成年度专利审查计划，促进福建省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打造区域知识产权人才高地，助力福建经济发展方式转型升级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下达专利审批结案量	≥11.4万标准件
		质量指标	专利审查结案准确率	≥92%
		时效指标	专利审查周期	≤7.5个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知识产权培训，提高福建省创新主体知识产权从业能力，提升地方知	=1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创新主体满意程度	≥85%

企业开办零费用刻章服务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实现市本级企业开办窗口，企业设立登记受理后2个工作小时即可同时领取营业执照及一套免费印章。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品数量	≥150份
			组织举办会议（活动）数	≥1场
		质量指标	服务被投诉率	≤5%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9%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9%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参与实施的人员数	≥1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会议（活动、竞赛、比赛）参与人数	≥2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0%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300.00		
	财政拨款：	13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强化食品安全工作的宣传、抽检力度，提高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工作的满意度，确保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的有序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食品安全科普“五进”活动次数	≥4场
			食品快检批次	≥67000批次
			食品监督抽检批次	≥3000批次
		质量指标	抽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365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与活动人均费用	≤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落地数	≥260家次
		社会效益指标	特重大食品安全责任事故	≤0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食品安全满意度	≥75%	

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抢险救灾）项目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40.00		
	财政拨款：	74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有效拦截从福州口岸入福州市市场的进口冷链食品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性货柜，做到批批检测、件件消毒。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份数	≥6份
			年度完成消杀次数	≥50次
			应急培训次数	≥1次
			组织举办会议（活动）数	≥1场
		质量指标	抽查覆盖率	≥100%
			消杀质量	≥100%
	时效指标	系统响应时间	≤0.02小时	
		重大信息报送及时准确性	≤24小时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74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阳性货柜处置成功率	≥100%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1年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医疗固废处理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药品检验检测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00		
	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加强药品、化妆品流通环节监督抽验，开展省、市药品安全满意度综合评价。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批次	≥500批次
			抽查企业数量	≥120家
			抽查批次	≥50批次
		质量指标	抽查覆盖率	≥100%
			特种设备定检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0次
			抽检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因实施项目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	<0起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一品一码追溯体系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0.00		
	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批发市场、特定食品零售经营者水产品检测、果蔬批批检奖补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追溯系统的产品进场检测率	≥80%
			执行进场抽检机制的批发市场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覆盖率	≥5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3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际在岗人员数	≥2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80%

原市工商局电子商务诚信交易服务试点项目及信息化运维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50.00		
	财政拨款：	3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硬件设备及自建系统运行，开展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均日维护数	≥1.5次/天
			软件维护数量	≥2套
			硬件维护数量	≥380台、套
		质量指标	机房安全运行天数	≥330天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4小时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息化建设经费比重	≥7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非正常停机率	≤10%
			数据共享率	≥7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用设备运行（或应用软件）的满意度	≥90%

质量强市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75.00		
	财政拨款：	57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创建有关工作、满意度测评、媒体宣传等方式，提升城市质量发展水平和市民质量成果获得感。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满意度调查数量	≥1次
			开展质量月主题活动	≥1次
			制作宣传品数量	≥100000份
			开展满意度调查数量	≥1次
		质量指标	省以上项目参评组织数占全省比重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参与实施的人员数	≥5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项目建设情况知晓率	≥70分
			开展年度质量强市发展状况分析	≥1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质量满意度	≥80分	
		服务业顾客满意度	≥75分	

注册审批档案管理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改造档案存放场所满足档案防盗、防火等“八防”要求，更好保障我市“保市场主体”“稳就业保民生”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次	≥1次
			制定工作方案数量	≥1份
		质量指标	档案整编扫描标准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参与实施的人员数	≥1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结算不及时发生的诉讼纠纷数	≤0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80%	

办公楼物业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7.00		
	财政拨款：	37.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为东部办公区7、8号楼8-9层提供物业服务，保证正常工作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物业服务的面积	≥7304.7575平方米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物业及时处理率	≥100%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提供时间	=24小时/日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治安案件发生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业日均被投诉人次	≤1次/日

办公楼租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63.00	
	财政拨款：		263.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租赁东部办公区7、8号楼8-9层办公用房，保证正常工作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面积数	≥7304.75平方米
		质量指标	房屋设施完好率	≥100%
		时效指标	租金按时支付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正常使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场地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打击传销、“双打”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0.00	
	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打击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工作的宣传活动、差旅费、机动车费用等支出。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宣传材料数量	≥6000份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次
			发放宣传册数量	≥5000册
		质量指标	举办各类知识产权宣传、培训活动场次	≥2场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印刷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媒体平台及媒体宣传发布相关信息数	≥3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因未及时支付合同款造成的纠纷	≤1次	

非公党建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证非公党建服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市级相关媒体（含网络新媒体）刊登非公党建工作宣传篇数	≥3篇
		质量指标	开展各类文体、宣传、党建活动场次	≥1场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公党建工作组人数	≥6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两新组织党建培育点	≥3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公企业党组织满意度	≥90%

福州市消费者委员会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对商品和服务进行社会监督，引导消费者合理、科学消费，依法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4次
		质量指标	检验报告书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3.5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合格产品及企业曝光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业顾客满意度	≥100%

广告监管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0.00		
	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我市互联网和户外媒介广告进行抽查监测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次数	≥10次
			案件数	≥40件
			监测对象数	≥1000家
	质量指标	第三方监测涉嫌违法广告准确率	≥80%	
		时效指标	线索处置时间	≤7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8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0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大媒体满意度	≥90%	

企业年报和即时信息审计及年报催报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95.00		
	财政拨款：	9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在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企业双随机抽查中，将专业性较强的企业年报信息和即时公示信息委托第三方机构审计，确保检查取得成效；在2022年度企业年报中，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发送短信、电话、邮寄信函等方式催报。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催报发送短信时限	<180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报催报短信费用	≤20万元
			每户审计费用资金数	≤1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审计发现问题企业处理情况向社会公示	≥20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审计企业满意度	≥60%
			委托审计企业户数	≥100户
		委托邮寄催报信函户数	≥10000户	

市场监管辅助人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16.00		
	财政拨款：	616.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用于我局聘用人员五险一金、工资福利支出，保证正常工作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数量	≥120人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正确率	=100%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4043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聘人员待遇落实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85%

市场监管执法标志和制式服装专项款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提高制式服装和标志配发工作效率，以确保制式服装和标志样式、标准统一，确保市局执法人员着装后的整体形象。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工作服装种类	≥3种
			参与项目实施的本单位人员数	≥8人
		质量指标	实际执行标准与规（约）定标准的吻合度	≥100%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制服增配标准	=906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制服配发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员工投诉次数	≤0次	

市场监管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10.00		
	财政拨款：	11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市市场局统筹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完善市场监管机制的职责。为促进我市市场监管工作高质量发展，用于保障各类市场监管相关工作支出。包含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市场主体证后日常监管、机构资质认定证后监管；业务宣传活动费用；执法车辆费用；业务培训费用。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媒体发布信息数	≥30条
			检查获证组织和认证及检验检测机构数量	≥90家
		质量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印刷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结算不及时发生的诉讼纠纷数	≤0件
			省市场监管局下达获证组织和认证及检验检测机构检查任务的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90%	

质量安全监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聘请专家对风险等级大的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进行专家会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企业数量	≥16家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发出数量	≥16份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365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副高及以上高级职称人才占项目参与总人数比重	≥7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80%

产品质量检验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4.15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4.15		
总体目标	维持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次均通行费	≤4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品抽检率	≥90%
		质量指标	检验数据准确率	≥90%
		时效指标	业务办理期限	≤30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验差错有效投诉率	≤2%
		生态效益指标	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数	=0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5次	

工业产品监督抽查业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85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85		
总体目标	维持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次均通行费	≤4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验产品批次	≥200批次
		质量指标	检验数据准确率	≥90%
		时效指标	业务办理期限	≤30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验差错有效投诉率	≤2%
		生态效益指标	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数	=0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5次	

物业管理费（质检所）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1.00		
	财政拨款：	51.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2023年大楼物业管理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要设备设施运行完好率	≥90%
			提供物业服务的面积	≥6000平方米
			水电运行故障数	≤2次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现问题物业及时处理率	≥100%
			物业服务提供时间	=24小时/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发生率	≤0%
			重大治安案件发生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人员满意度	≥90%	

认证认可监督管理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70.00			
	财政拨款：	17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以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项目资金来源于财政拨款。项目目标：1. 提供高质量食品生产、药械经营许可审查工作。2. 持续搜集更新食品（含食品添加剂）资料库、食品生产许可检验项目样库，让技术审评数据与现行有效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保持统一。3. 为助推企业连锁化、规模化，对药品连锁企业门店经营许可证延续换证持续推行先证后审。进一步探索改革创新，坚持高端发展，以龙头牵引推动医药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形成以大型骨干企业为主、中小型流通企业特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7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交流会、研讨会次数	≥4次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90%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低专业技术人员比例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率	≥90%	

物业管理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5.00	
	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完成2022年度物业管理费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要设备设施运行完好率	≥90%
			提供物业服务的面积	≥3000平方米
			水电运行故障数	≤2次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物业及时处理率	≥100%
	时效指标	物业提供服务时间	=24小时/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发生率	≤0%
			重大治安案件发生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执法办案经费（回拨部分）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85.00	
	财政拨款：		18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证综合执法支队所有执法办案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次均通行费	≤5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舆情信息数量	≥200000条
			《案例评析》期数	=12篇
		质量指标	价格相关诉求件办结率	=100%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度罚没收入	≥350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0%

执法办案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证综合执法支队所有执法办案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次均通行费	≤5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舆情信息数量	≥200000条
			《案例评析》期数	=12篇
		质量指标	价格相关诉求件办结率	=100%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度罚没收入	≥350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0%

知识产权发展服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高效益运用、高标准保护和高水平服务，帮助企业进一步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际开支总额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企业数	≥30家
			奖励（补助、补贴）对象与依据文件吻合度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专利保险保障额度	≥150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知识产权运用促进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0.00		
	财政拨款：	15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高效益运用、高标准保护和高水平服务，帮助企业进一步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控制数	≤202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企业数	≥20家
			奖补企业数	≥30家
			贯标培育企业数	≥30家
		质量指标	奖励（补助、补贴）对象与依据文件吻合度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专利保险保障额度	≥150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信息服务与维权援助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00		
	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一是承担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及企业专利数据库开发与建设，编写专利信息统计与分析报告，提供专利信息方面的服务等工作；二是向社会提供知识产权维权援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际开支总额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次	≥4次
		质量指标	会议培训频率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培训无纸化程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学员满意度	≥95%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5.30万元，比上年减少20.07万元，降低3.0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23.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6.1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977.1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共有车辆33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7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7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